

##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11月20日以送达、传真、短信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4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在南昌元创国际18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。董事长梅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2014年1月至7月，财政部陆续发布修订或新增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-长期股权投资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-职工薪酬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-财务报表列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-合并财务报表》等八项会计准则。根据财政部的要求，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会计准则的企事业单位范围内施行。

经本公司自查，公司对本次执行新准则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金额等产生任何影响。

公司董事会意见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原有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公司章程（修订稿）》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原有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（修订稿）》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 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杨力平先生为公司职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提议，提名杨力平先生为职工董事候选人（职工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对职工董事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核，一致认为：职工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 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(2015年-2017年)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(2015年-2017年)》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 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定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（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）

此议案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以上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项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
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

**附件：职工董事候选人简历**

杨力平，男，汉族，1961 年 11 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、注册会计师。曾任江西省医药公司会计、财务科长；江西南昌医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财务统计处处长、总会计师；江西南华医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；仁和（集团）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现任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控总监，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